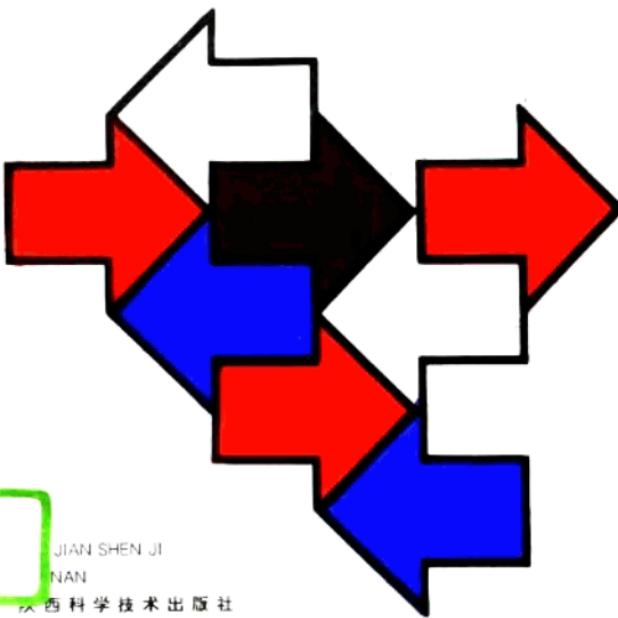


# 民间审计指南

刘文光 编著



JIAN SHEN JI

NAN

江西科学技术出版社

## 前　　言

民间审计是我国审计体系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是党的第十四次代表大会提出要加速发展的信息、咨询、科技、服务等新兴的第三产业之一。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和发展，民间审计适应改革形势发展很快，广大民间审计人员迫切要求在理论与实务工作方面得到更多的帮助和指导。为了适应民间审计事业不断发展的需要和广大民间审计人员的要求，特编写了此书。

本书力求以马克思主义原理为基础，以党的十四大精神为指导，以我国现行的法规为依据，总结了近几年来民间审计工作实践，并借鉴了国外民间审计的经验，比较全面系统地阐述了民间审计的基本理论和实务，力图为我国民间审计理论的不断丰富与完善做出一点贡献。本书在内容和编写方法上力求理论联系实际，重在应用，深入浅出，简明精炼，通俗易懂。

本书共分十八章，第一至第八章为基础理论部分，着重论述了我国民间审计的概念、组织机构、程序方法及发展沿革；第九至第十八章为基本实务部分，重点阐述了民间审计组织开展财务审计、基本建设审计、中外合营企业审计、经济责任审计以及对经济案件的审计鉴证、验资、资产评估、咨询服务等业务内容与方法。以适应广大民间审计人员迫切要求在实务工作方面，得到更多的帮助和指导。本书既可作为财经院校开设审计课程和举办民间审计人员培训班的教材，也可作为各类审计人员和其他经济管理干部的自学用书。

由于我的水平有限，书中难免有不妥之处，甚至错误，恳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作　者

1993年2月于西安

---

# 目 录

<b>第一章 绪 论</b>	.....	( 1 )
第一节 民间审计的概念	.....	( 1 )
第二节 民间审计的性质	.....	( 8 )
第三节 民间审计的特点	.....	( 13 )
第四节 民间审计的范围和对象	.....	( 18 )
<b>第二章 民间审计的产生和发展</b>	.....	( 23 )
第一节 西方民间审计的诞生和发展	.....	( 23 )
第二节 我国民间审计的发展	.....	( 35 )
第三节 我国发展民间审计的必要性	.....	( 45 )
<b>第三章 民间审计的职能、任务和作用</b>	.....	( 51 )
第一节 民间审计的职能	.....	( 51 )
第二节 民间审计的任务	.....	( 56 )
第三节 民间审计的作用	.....	( 59 )
<b>第四章 民间审计的权限、责任与指导思想</b>	.....	( 63 )
第一节 民间审计的权限	.....	( 63 )
第二节 民间审计人员的法律责任	.....	( 64 )
第三节 民间审计的指导思想	.....	( 70 )
<b>第五章 民间审计组织机构和审计人员</b>	.....	( 74 )
第一节 民间审计组织机构	.....	( 74 )
第二节 民间审计组织的地位	.....	( 85 )
第三节 成立民间审计组织的条件	.....	( 89 )
第四节 审计人员	.....	( 94 )
<b>第六章 对民间审计组织的管理与指导</b>	.....	( 102 )

第一节	民间审计组织如何处理好与有关方面的 关系 .....	(102)
第二节	怎样搞好民间审计工作 .....	(105)
第三节	对民间审计组织的管理与指导 .....	(112)
<b>第七章</b>	<b>民间审计的程序和方法 .....</b>	<b>(119)</b>
第一节	审计程序 .....	(119)
第二节	审计的基本方法 .....	(128)
<b>第八章</b>	<b>审计证据、审计工作底稿、审计报告和审 计档案 .....</b>	<b>(143)</b>
第一节	审计证据 .....	(143)
第二节	审计工作底稿 .....	(151)
第三节	审计报告书 .....	(163)
第四节	审计档案 .....	(172)
<b>第九章</b>	<b>内部控制制度的审计 .....</b>	<b>(179)</b>
第一节	内部控制制度的概念 .....	(179)
第二节	内部控制制度审计的重要性 .....	(190)
第三节	内部控制制度的审计方法 .....	(193)
<b>第十章</b>	<b>财务审计（上） .....</b>	<b>(206)</b>
第一节	财务审计的意义 .....	(206)
第二节	会计报表审计 .....	(208)
第三节	货币资金和结算资金审计 .....	(215)
第四节	材料、工资审计 .....	(219)
第五节	固定资产审计 .....	(224)
<b>第十一章</b>	<b>财务审计（下） .....</b>	<b>(229)</b>
第一节	生产费用和产品成本审计 .....	(229)
第二节	产成品和销售业务审计 .....	(236)
第三节	利润和税金审计 .....	(242)
第四节	基金和资金筹措的审计 .....	(251)
<b>第十二章</b>	<b>基本建设审计 .....</b>	<b>(260)</b>

第一节	基本建设审计的意义 .....	(260)
第二节	设计概算审计 .....	(264)
第三节	施工图预算审计 .....	(267)
第四节	工程竣工决算审计 .....	(273)
<b>第十三章</b>	<b>中外合营企业的审计 .....</b>	<b>(280)</b>
第一节	中外合营企业审计的意义 .....	(280)
第二节	中外合营企业审计的内容和方法 .....	(286)
<b>第十四章</b>	<b>经济责任审计 .....</b>	<b>(300)</b>
第一节	承包经营责任审计 .....	(300)
第二节	租赁经营责任审计 .....	(308)
第三节	厂长(经理)离任经济责任审计 .....	(316)
第四节	企业破产责任审计 .....	(326)
<b>第十五章</b>	<b>经济案件的审计鉴证 .....</b>	<b>(334)</b>
第一节	经济案件审计鉴证的意义 .....	(334)
第二节	经济案件审计鉴证的特点和内容 .....	(337)
第三节	经济案件审计鉴证的程序和方法 .....	(344)
第四节	对贪污案件的审计鉴证 .....	(349)
<b>第十六章</b>	<b>注册资金的验证和年检 .....</b>	<b>(360)</b>
第一节	注册资金的验证和年检的意义 .....	(360)
第二节	验资的原则和内容 .....	(365)
第三节	验资的程序和方法 .....	(370)
第四节	验资中应注意的问题 .....	(382)
<b>第十七章</b>	<b>资产评估 .....</b>	<b>(388)</b>
第一节	资产评估的意义 .....	(388)
第二节	资产评估的基本原则 .....	(394)
第三节	资产评估的程序和方法 .....	(397)
<b>第十八章</b>	<b>咨询服务和职业培训 .....</b>	<b>(407)</b>
第一节	咨询服务的意义和内容 .....	(407)
第二节	建帐建制和代理会计业务 .....	(411)

第三节	清帐、查帐和清理债权债务	(417)
第四节	担任审计或会计顾问	(432)
第五节	职业培训	(442)
附录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条例	(450)
附录二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条例	(458)
附录三	审计署关于社会审计工作的规定	(463)
附录四	财政部颁发《注册会计师考试、考核 暂行办法》	(467)
附录五	审计署颁发《社会审计工作规程》	(469)
附录六	注册会计师检查验证会计报表规则 (试行)	(478)

# 第一章 緒論

## 第一节 民間审计的概念

### 一、民間审计的含义

我国自进入 80 年代以来，民间审计事业得到了很大发展，各地普遍设立了会计师事务所和审计事务所，对保证经济体制改革，促进国民经济建设，发挥了重大作用。但是开展民间审计，必须明确民间审计的含义。当前，在我国设置的类似于西方国家的民间审计组织，其名称、定义，至今尚无统一的定论，有的称为民间审计，还有的则称为“社会审计”。对社会审计一词的解释，有许多不同的看法，资本主义国家对社会审计的解释就和我们截然不同。由于 70 年代初期以来，西方国家随着社会生产的高度发展，环境污染日益严重，管理部门公认的社会责任不断增加，因而在审计的种类中就出现了一种崭新类型的审计——社会审计，许多专家、学者对社会审计提出了各种各样的主张和见解。日本会计专家成蹊大学教授三泽一认为：“社会审计可以说是一种检查企业履行社会责任情况的审计”。①英国人 T·San-tocki 认为：“社会审计是对一个组织的社会意识所进行的独立而客观的审查和评价”。②他们认为社会审计既不同于以会计为对象的财务审计和以业务为对象的业务审计，又不同于对个别计划的审计，也不同于对投资的审计，它是对社会发展计划的后果进行评价，如社会福利、公共事业、改善落后民族状况的成就等都包括在内。因而社会审计就成了检查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的一种

新型审计。我国会计界也有人提出社会审计是“在社会经济活动中，利用反映国民经济再生产过程的资金运动及其具体的财务收支过程，对传递中的各种凭证进行柜台审计”。<sup>③</sup>显然，用“社会审计”一词来代替民间审计的称呼，很难与国际上统一。另外，从中外审计史来看，中外民间审计的出现却比审计诞生晚了几千年。我国民国初期在民间就开始有注册会计师，接受委托，执行审计业务。在国外，英国是民间审计出现较早的国家。

目前，我国对民间审计的解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条例》（以下简称《注册会计师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条例》（以下简称《审计条例》）的规定，以及会计界、审计界大多数专家、学者的看法，民间审计主要是指由注册（执业）会计师、审计师所组成的社会会计、社会审计组织，即会计师事务所和审计事务所，接受当事人的委托，对有关经济组织的有关经济事项所进行的审计查证业务。这是从审计组织形式角度，把注册会计师、审计师组成的会计、审计咨询组织开展的审计业务，合之为民间审计。用民间审计的名称，一方面能够与国际上统一起来，便于学术交流，避免“社会审计”一词多意的问题；另一方面从立法角度来讲，截止目前在我国有关审计方面的条例、规定中并未规定社会审计组织内包括有社会会计组织。从社会会计组织的性质、职能、目的、工作范围、地位、任务、作用等方面基本与社会审计组织一样，都属于民间审计，用民间审计名称，双方都能包括进去。因此，对我国目前社会上出现的社会会计、社会审计组织统称为民间审计组织比较恰当。

综上所述，我国民间审计的含义，可作如下表述：所谓民间审计，是指依法成立的民间审计组织接受委托，对被审者的财务收支及其经济活动的真实性、合法性、效益性，依法独立进行审计查证和咨询服务活动。

对于以上民间审计的含义，包括了以下几层意思：

一是民间审计的主体：必须是依法成立的社会会计、审计组

织。我国目前规定的是由会计师事务所和审计事务所，应经得财政部、审计署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财政、审计机关批准，并向当地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登记领取营业执照后，始得开业。实行有偿服务，自收自支，独立核算，依法纳税的事业单位，从其所有制看属公有制。非法定的一些其它咨询组织不能进行审计查证和咨询。

二是民间审计的对象：是委托者指定的被审者的财务收支及其经济活动。它是一种受托审计，不带强制性。委托者可以是国家机关、司法机关、企业事业单位，也可以是其他组织和个人。受托被审者是指接受委托的被审计的单位或个人。民间审计的委托者和受托者，可以是一个对象，也可以是两个以上的对象。

三是民间审计是依法独立地进行审计活动：因此，必须充分确立它的独立地位。

四是民间审计的直接目的：是为委托者提供审计查证和咨询服务。这种服务是通过对受托被审者的财务收支及其经济活动的审计查证和咨询服务向委托者提出审计报告来体现的。这种服务是根据委托方和民间审计组织签订的合同进行的。合同中必须明确规定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以及违约责任。

## 二、我国民间审计同西方国家民间审计的相同点和不同点

从目前情况看，我国民间审计同西方国家的民间审计有许多相同之处，主要表现在：

（一）都是受托审计。必须接受委托后才开展审计，不能对被审单位直接作强制性的审计决定。

（二）业务范围大体是相同的。包括查帐、承接税务案件、开展管理咨询服务和专业培训等提供审计服务，都承担一定的法律责任。

（三）经济公证都是其重要职能之一。在资本主义国家，私

营企业的资产负债表不经过注册会计师审计公证，其股票不能进入证券交易市场。在我国随着对外开放搞活，外资企业、中外合资、合作企业日益增多，这些企业的年度决算报表也必须委托注册会计师或审计师进行审计公证，才能为社会有关方面所认可。

〈四〉两者的工作人员都来自于社会、服务于社会，反映了这项工作的社会性。资本主义国家的私人民间审计组织是由资本家雇用社会上的专业人员组成的私有制企业或独立的自由职业者。其执业人员的称呼各国不一，如美国称为“执业会计师”，日本称为“公认会计士”，英国称为“特许会计师”等。我国现阶段的民间审计组织的人员组成，虽然开办初期有一小部分是国家在职人员，但大部分是从社会上聘请的离退休的专业人员组成，随着民间审计组织成熟壮大，正式起步后，国家在职人员将逐步退出民间审计组织。因此，从发展看，我国民间审计组织的人员，主要还是来自于社会，这些执业人员分别称为“注册会计师”、“审计师”等。

除过以上相同点之外，还必须看到我国的民间审计与西方国家“纯粹”的民间审计还有许多不同之处，表现在：

〈一〉审计组织和管理体制不同。西方国家的私人审计组织，是由能够查证咨询的专业人员合伙组织，租一个场所，凑足一定资本，就可以接受资本家委托，承办审计业务。是一个纯属自发的科技经营性的私营企业。机构庞大，人员众多，发展速度快，独立性强，与其国家财政、审计机关没有任何关系，国家财政、审计机关并不管理和指导民间审计组织。国家审计与民间审计各有其审计准则，各成体系，互不干预，除过纳税外，不受任何制约。而我国的民间审计组织是在国家财政、审计机关筹备下成立的，纳入国家统一管理的范围，包括业务范围、制度建设、收费标准、行政管理、费用开支等都要受到国家有关部门检查、监督、管理，并接受财政、审计机关的管理和对业务实行必要的指导与帮助。其性质也多是全民所有制的事业单位，但又不同于

国家审计，不具有审计决定权。

〈二〉地位不同。在资本主义国家私营经济所占比重很大，其国家审计机关无权审计这些私人企业，故为资本家利益服务的民间审计组织就成了国家审计体系中的主力，居于举足轻重的主导地位。而我国实行的是生产资料公有制，国营经济占主导地位，在现阶段国家审计机关的力量在审计体系中居于主导地位，无论从人数、地位、权力等方面都要比民间审计强的多，当然从长远发展观点看，无论是国家审计，还是民间审计，都是审计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从横向上看是并列，其地位应该是一样的，各自都发挥着不同的作用。

〈三〉目的不同。我国民间审计不是以盈利为目的，它有依法审计，配合国家审计机关开展审计监督工作，维护国家、企业和个人的合法经济权益的双重作用，为经济体制改革服务。而西方的民间审计组织定制为企业性质，完全是以盈利为目的，为谋取高额利润，而损害国家整体利益，执业会计师不可能站在国家立场上充分揭露、提出处理的建议。因此，在执行经济监督职能方面有明显的区别。

〈四〉审计标准不同。我国民间审计的标准是以国家有关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依法成立的合同、协议，以及具体的计划、决议、制度等为依据，在维护国家利益的大前提下，维护集体、个人的合法权益，开展审计查证、咨询服务。西方民间审计则是以公认的会计原则、审计准则和委托方自定的章程、办法、制度为依据，它是为资本家如何取得更多的利润服务，而不考虑国家的宏观利益。

总之，西方民间审计历史已有 120 多年，中国民间审计迄今仅有 60 多年的历史，而我国社会主义审计才只有 8 年。正是这种根本的区别，在客观上为我国民间审计的大力发展奠定了基础，提供了有利条件。

### 三、民间审计和国家审计的区别

民间审计和国家审计，都属于外部审计。同样都处于比较超脱的地位，有较强的独立性和权威性以及客观公证性。其基本职能都是监督，尽管在监督的纯粹性、完整性上不一致，但它们的最终目的都是一致的：都是通过各自的审计监督活动，维护国家和人民的利益，促进社会主义生产力的发展，这些都是它们的相同之处。

由于民间审计顾名思义是民间举办的审计组织，是独立于国家审计和企事业单位的内部审计组织之外依法成立的社会民间职业会计、审计机构，它包括有：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事务所、审计咨询服务公司、财会咨询服务公司等。它是我国审计监督体系中不可缺少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专门进行社会咨询公证审计。它与国家审计除过以上相同之外，但在性质、行使职权和工作范围、对象、方式等方面尚还存在许多不同的地方，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 （一）审计主体性质不同

国家审计的主体是各级国家审计机关，属政府序列，行使经济监督的职能。其所需经费纳入国家财政预算，由财政拨款解决。而民间审计组织的审计主体是经国家有权机关批准成立的社会会计、社会审计组织，是依法独立承办审计查证和咨询服务的事业单位，不是政府的职能部门，也不是政府公职人员。正式成立开办业务后其经费来源是以承办委托项目，通过有偿服务取得收入，实行自收自支的独立核算。特别是在目前民间审计组织初创阶段，会计师事务所和审计事务所，都是由国家财政和审计部门筹集扶持上马，其开办经费、人员、办公、宿舍等都依附于财政和审计机关，造成依赖性较强。按照《注册会计师条例》和《审计条例》的规定，属于接受财政和审计机关管理和业务指导，既具有“官办”的色彩，又具有“民间”性质。

## 〈二〉 审计权限不同

国家审计机关依照宪法规定，有权对国家的所有经济组织和机关、事业单位的财政、财务收支进行主动的、强制性审计监督，监督职能是基本职能，贯穿于整个审计工作中，在职能运用过程中它的检查权和处理权是统一的。有权要求被审计单位报送有关资料，有检查权、调查权和临时处置权等。审计之后有权依法进行处理，包括经济处罚权、通报权、建议处分权、（行政的、司法的）以及实施紧急措施权等，被审单位必须执行。而民间审计组织是事业性质的单位，它不能对被审计单位进行直接的审计监督，无权进行指令性审计，只能接受有权机关和单位委托，在被受命时才有检查权、建议权和处理权。所以民间审计组织在审计过程中的职权是由委托方授予的，其范围不超过委托方的职权。通过自己审计业务为其它监督部门服务，所做出的审计公证结论报告给委托者采纳，没有强制性，需由监督部门根据国家法规进行处理，民间审计组织本身无权做出处理决定，只有在接受委托时临时执行委托者的职能。

## 〈三〉 对职能履行上的不同

在执行审计职能时，国家审计机关根据宪法与有关规定可以主动地制定审计计划，对被审计单位进行审计。而民间审计组织因其机构及业务要受国家财政和审计机关管理和指导，而它的审计活动是以第三者立场，实行受托审计，按照委托人的委托项目内容要求进行依法审计或会计技术鉴定向委托人负责。因此，它的审计内容的目的受委托人的限制。同时，只有在接受委托之后，才能履行职责，不能像国家审计机关那样实行强制性审计，不能直接安排审计任务，有人委托才有业务，没人委托就没有业务。所以这种委托审计的方式形成了民间审计组织在履行职能上的被动性，同时还要向被审计单位和委托单位承担一定的义务和应负的法律责任。如不能按合同及时提供正确的审计公证结论，给对方造成一定的损失，还要负经济上的赔偿责任。由于自身经

济利益存在，受委托人的约束和竞争的影响，特别是长期受聘于单位担任顾问的，企业效果如何与其有直接关系，影响到民间审计的信誉和声望以及业务的来源。

#### 〈四〉 审计的范围不同

国家审计的范围主要是政府各部门和全民所有制企事业单位，而民间审计的范围则比较广泛，它可以接受任何单位的委托对任何单位的经济活动进行审计查证和提供咨询服务。这些都是我国民间审计与国家审计所不同的地方。

注释：①《会计学大辞典》528页湖北省会计学会。②“社会审计”刘晓东节译《武汉财会》，1983年第2期。③裘宗舜：“社会审计刍议”《江西财院学报》，1982年第4期。

## 第二节 民间审计的性质

随着治理整顿和深化改革的不断发展，民间审计组织像雨后春笋一般蓬勃兴起，茁壮成长，在经济生活中越来越为世人瞩目。那么民间审计的性质是什么？审计学术界说法不一。要弄清民间审计的性质，就得先了解什么是性质？所谓性质，是指事物内在的、固有的、有别于其它事物的特性。对于我国民间审计性质的认识，就得从它的本质、特性，同西方国家民间审计性质的联系与区别等方面谈起。

### 一、西方国家民间审计的性质

西方国家的民间审计是由执业会计师事务所（或称会计公司）承担的。它是一种完全独立的纯粹的民间审计组织，属私人企业性质，受制于公司法，并以营业法人实行商业注册管理，以盈利为目的。注册会计师可以在审计业务之外，扩大服务项目，还可以兼营教育、委托代理、推荐雇员之类的远离会计、审计职业之外的其他盈利作业。为了招揽与维持客户，名义上标榜独立

性和客观性，实际上推行着一套违背审计要义的做法。甚至包庇客户许多违犯国家法律，如偷税、漏税等行为。

西方国家的民间审计组织，其所以是纯粹的民间性质，主要是由于审计对象是私人企业，其肩负的职责是受董事长或股东的委托，对经营者——厂长进行公证审计，它与政府部门和国营经济没有从属关系，审计机关对它也不存在业务管理和指导问题。对民间审计工作的指导和协调，是由执业会计师协会这一民间团体通过制订统一的审计准则、职业道德规范和执行会计师的资格标准等，并且经过对执业会计师的考试、考核，发给执业证书等措施加以实施的。由于它与国家审计机关没有任何联系，因此，也没有审计监督职责。正是由于国家性质不同，生产资料所有制不同，审计对象不同，所以西方国家的民间审计组织是纯粹民间性的。

## 二、我国民间审计的性质

国外民间审计组织定位于企业性质，是有一定道理的，因为民间审计组织是知识密集型的重要门类，它是以知识作为商品出卖，面向社会开展查证、咨询业务，实行有偿服务，应该是盈利性的经营单位，不能作为事业单位。正因为它是企业性质的组织，引进竞争机制，提供优质服务，以质量求生存，以质量求发展，所以使得民间审计从初始的几个国家，发展成为世界性职业，今天已成为商品经济发达国家第三产业中一个知识密集型的重要门类。

关于我国民间审计的性质问题，目前国内审计学术界有三种不同的认识：第一种观点认为我国民间审计组织是属官办性质；第二种观点认为我国民间审计组织具有民间审计性质；第三种观点认为，我国民间审计是官民兼办的性质。对于我国民间审计性质的认识，既要从目前我国民间审计的现状情况出发，更重要的还是从发展的观点，从理论研究的角度来分析、考虑。我国社会

主义的民间审计产生于经济改革之际，我国是以公有制经济为主的多种经济形式并存的经济结构，审计的对象主要是全民和集体所有制企事业单位。民间审计组织一旦接受政府审计委托之后，就代表国家行使审计监督权，所以民间审计是作为我国审计监督体系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而独立存在，根据这样的客观情况，对于当前我国民间审计性质的认识应该是：

### 〈一〉 我国的民间审计具有民间性

其原因：一是从民间审计组织的业务范围看，它是广泛为社会各界特别是对为数众多的集体企业、乡镇企业、各种经济联合体、股份制企业、中外合资合作企业、独资企业，以及个人提供鉴证和咨询服务，而且这方面的业务量将不断增加。所承办的这些业务与西方国家民间审计也是基本相似的。

二是从民间审计组织的组织机构及人员组成看，民间审计组织不是国家职能部门或附属机构，审计人员大部分不属正式国家编制，多数是聘用社会上的离退休人员，他们是一种业余咨询活动。从这一点看，我国民间审计组织是独立的法人，独立核算，有偿服务，自收自支，自负盈亏。这些与西方国家民间审计没有两样。

三是根据目前我国的有关规定，民间审计虽然属全民所有制事业性质，但从现实情况看，对民间审计组织还是按企业性质进行管理的。如成立审计事务所和会计师事务所要进行工商登记，还要缴纳营业税、所得税等。

四是按照国家规定，民间审计组织对被审单位和委托单位，既要负法律责任，又要负经济责任，如不按审计合同的规定，提供正确的审计文件，还要负赔偿责任。

五是民间审计不仅是西方国家有，我国解放前也有过民间审计组织。

从以上各点可以看出，我国的民间审计也是具有民间性的。而且国家在有关法规中明确规定了在审计性质、主体、基本职

能、权限、对象范围等方面，民间审计与国家审计和内部审计是有明显区别的，否则就没有必要发展民间审计。在目前情况下，借助国家行政力量来组建民间审计组织是十分必要的，但并不能由此而决定民间审计组织的性质，如果把民间审计列为官办，必然要使民间审计组织受到国家行政机关干预，特别是受到国家审计机关干预，甚至变成第二个审计局，这样会影响民间审计开拓业务，它的发展就会受到极大限制。审计署《关于进一步开展社会审计工作若干问题的通知》中规定，审计机关的在职工作人员不得在审计事务所内兼职，就是基于这种原因。

## （二）目前民间性还没有充分体现出来

一是根据《注册会计师条例》和《审计条例》的规定，会计师事务所和审计事务所的设立，要经过财政部、审计署或省、自治区、直辖市的财政部门或审计机关的批准。会计师事务所和审计事务所靠挂各级财政、审计机关，是国家审计监督体系的组成部分，是在国家财政部门和审计机关管理与指导下的一一个全民性质事业单位，并配有事业编制的在职人员。但又区别于一般纯事业单位，它是依法独立承办审计查证和咨询服务，并按国家规定的标准收取咨询费，对外具有营业性质。其收支主要是为解决民间审计人员的劳动报酬及其咨询事业的发展，提取三项基金、奖励等方法，但绝不是以盈利为目的。同时，在经济上实行“独立核算，自收自支”自负盈亏的原则，不属于国家预算拨款的范畴之内，而是采取“事业单位，企业管理”办法，经过法定手续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备案，并按规定纳税交费。这与西方国家民间审计，独自经营，除按章纳税外，不受国家任何制约，以盈利为目的是不同的。

二是目前我国民间审计组织中的少数专职人员是由审计或财政部门委派和任命的，这与西方国家民间审计纯属私营企业不同。

三是目前阶段，我国民间审计组织尚存在对国家审计（或财